



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

分析测试中心

# 检测报告

粤环分析HY字(2018)第1811-195号

检测项目名称: 氮氧化物

委托单位名称: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被测单位名称: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: 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A区19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采样检测

报告编制日期: 2018年12月04日



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

分析测试中心  
检测专用章

# 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单位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严格按照相关采样检测规范开展工作，对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本报告仅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
3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涂改，未盖本单位印章和骑缝章均无效。
4. 由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仅对样品负测试技术责任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不对检测数据作评价。
5. 对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本单位查询，来函、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6. 对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7. 复印报告未加盖本单位印章无效。

## 本中心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桂丹西路 98 号

邮政编码：528216

业务电话：0757-81773160

联系电话：0757-81773209

传 真：0757-81773209

## 一、检测目的

受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, 对其生产过程中氮氧化物排放现状进行检测, 为环境管理提供检测数据。

## 二、检测信息

企业联系人: 曾伟新。

联系人电话: 13928593931。

采样时天气 (气象) 条件: 晴。

采样人员: 陈敏业、陈铭成。

采样方式: 定点采样。

工况: 该企业设有一台蒸汽锅炉和一台载体炉, 设计出力分别为 4 t/d 和 4000K/d, 采样检测期间实际出力分别为 3.5 t/d 和 4000K/d, 出力负荷分别为 88 % 和 100 %。

## 三、检测内容

表 1 检测采样相关信息一览表

类别	检测位置	项目	检测时间和频次	样品状态	分析时间
废气	有机热载体炉废气处理后排放监测口 (FQ-1228001)、蒸汽锅炉废气处理后排放监测口 (FQ-1228004)	氮氧化物	2018 年 11 月 29 日 一天采样一次	气态	现场检测



## 四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表 2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类别	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检出限
废气	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HJ 693-2014	3012H 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3 mg/m <sup>3</sup>

## 五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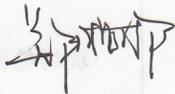
表 3 废气检测结果

单位: 浓度 mg/m<sup>3</sup>、排放速率 kg/h

排污口 编号	检测位置	检测项目			烟气参数		
		氮氧化物			含氧量 (%)	烟气标 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烟囱 高度 (m)
		实测浓度	折算浓度	排放速率			
FQ-1228001	有机热载体 炉废气处理 后排放监测 口	87	102	0.36	6.2	825	10
FQ-1228004	蒸汽锅炉废 气处理后排 放监测口	63	73	1.4	6.4	4348	10
限值		—	200	—	—		
执行标准		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3271-2014)、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44/765-2010)及《佛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规范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通告》(佛环函[2016]1109号)					
备注		燃料: 天然气。					

-----\*\*\*\*报告结束\*\*\*\*-----

编写:



审核:



签发:

签发人职务: 授权签字人  
日期: 2018年12月14日  
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 
分析测试中心

